

吉林大学通信工程学院

2019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相关要求，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通信工程学院2019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如下：

一、复试、录取的工作原则

坚持对考生进行德智体全面衡量、科学选拔，确保质量、宁缺毋滥的录取原则。

二、复试的组织工作

成立吉林大学通信工程学院201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复试录取工作小组、复试录取资格审查小组、复试录取监督小组；各小组负责通信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

1.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孙晓颖 通信工程学院院长

组 员：陈万忠 通信工程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

李宏伟 通信工程学院党委书记

唐立山 通信工程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副书记、纪委书记

胡封晔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主任

马 彦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科主任

秘 书：梁 栋 研究生办公室主任

2. 复试录取工作小组名单：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组组长：胡封晔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科组组长：马 彦

各工作组组员为参加复试工作的博士生导师。

3. 复试录取资格审查工作小组名单：

组 长：唐立山 通信工程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副书记、纪委书记

陈万忠 通信工程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

组 员：梁 栋 研究生办公室主任

孟昭文 研究生办公室秘书

尹国庆 研究生办公室秘书

4. 复试录取监督小组名单：

组 长：李宏伟 通信工程学院党委书记

组 员：唐立山 通信工程学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副书记、纪委书记

卢辉道 通信工程学院纪委委员

李志军 通信工程学院纪委委员

李东琦 通信工程学院纪委委员

孙雅东 通信工程学院纪委委员

穆星池 通信工程学院在读研究生

三、复试基本要求

1. 符合吉林大学2019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外语复试分数基本要求。

2. 符合吉林大学2019年博士研究生报考资格。

四、资格审查

（一）复试考生须提交相关材料

1. 2019年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准考证。

2. 考生（含军人）本人居民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 应届毕业硕士生需持研究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5. 已获硕士学位人员需持硕士毕业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6. 在国内获得硕士学位者，须提供由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在国（境）外获得硕士学位者，应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7. “博士报名信息简表”一份。

8. 须有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专家推荐书”两份。

（二）复试考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其复试资格和录取资格。

1. 政治审查不合格者。

2. 材料造假或不符合要求者。

3. 学位证、身份证、准考证、报考表及复试表上的照片不相符者。

4. 不符合《吉林大学 2019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规定的报考条件者。

五、复试工作的具体时间、地点：

2019 年 3 月 24 日				
笔试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科	8:00-11:00	业务课二 (以考生报考为准)	南湖校区 一教 126 室
		13:30-16:30	业务课一	
综合 面试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	11: 15	综合面试	南湖校区 一教 126 室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科	11: 30	综合面试	南岭校区 基础楼 524 室

六、考试成绩的计算

1. 考核结果按百分制评分。其中，初试业务课一、业务课二每科100分；综合面试100分；单科低于60分不予录取。

2. 学校组织的外国语考试仅作为进入复试的合格标准，不作为考生成绩计入总分。

3. 考生总成绩为 100 分，计算公式为：总成绩=（业务课一成绩+业务课二成绩+综合面试成绩）÷3。

七、录取

本次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按照吉林大学通信工程学院2019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计划进行录取。

咨询电话：0431-85095243 梁老师

监督电话：0431-85151128 唐书记

吉林大学通信工程学院

2019 年 3 月 20 日